

债券代码: 124110
债券代码: 135378
债券代码: 135492
债券代码: 135645
债券代码: 135876
债券代码: 135877
债券代码: 136383
债券代码: 136488
债券代码: 136595
债券代码: 136596
债券代码: 136745
债券代码: 136746
债券代码: 136747

债券简称: PR 宁新开
债券简称: 16 新港 01
债券简称: 16 新港 02
债券简称: 16 新港 03
债券简称: 16 新港 04
债券简称: 16 新港 05
债券简称: 16 南港 01
债券简称: 16 南港 02
债券简称: 16 南港 03
债券简称: 16 南港 04
债券简称: 16 南港 05
债券简称: 16 南港 06
债券简称: 16 南港 07

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关于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披露《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度报告”）。经事后核查，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资产受限情况存在遗漏，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公司在原年度报告“第三节 财产和资产情况”之“六、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权利限制情况”中披露的内容如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受限情况如下：

1、资产抵押情况

表 3-3：公司资产抵押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主体	贷款银行	借款日	到期日	贷款金额	账面价值	抵押物
------	------	-----	-----	------	------	-----

龙潭物流基地	光大银行	2014-8-11	2020-12-31	11,500.00	11,967.90	宁栖国用(2007)第04061号
	合计			11,500.00	11,967.90	

2、资产质押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质押的情况。

3、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中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共计 149,135.00 万元，主要为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另有部分系借款质押产生。

4、其他限制用途安排及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资产限制用途安排及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经核查，上述资产受限情况存在遗漏，公司现将上述内容进行更正，更正后的内容如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受限情况如下：

1、资产抵押情况

表 3-3：公司资产抵押情况

单位：万元

贷款主体	贷款机构	借款日	到期日	贷款余额	账面价值	抵押物
南京龙潭物流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	2014-8-11	2020-12-31	11,000.00	11,967.90	宁栖国用(2007)第04061号、宁房权证栖初字第480066号
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	招商银行	2013-10-24	2017-9-28	800.00	17,522.00	宁栖国用(2010)第12603号
	招商银行	2013-10-24	2020-9-28	3,000.00		
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15-6-29	2019-6-15	28,125.00	45,847.76	水管网及道路基础设施、排水管网及道路

						基础设施、供 气管网及道路 基础设施
南京新港 开发总公 司	交银金融 租赁有限 责任公司	2015-8-12	2019-8-15	11,250.00	15,224.83	水管网及道路 基础设施、排 水管网及道路 基础设施、供 气管网及道路 基础设施
南京新港 开发总公 司	江苏金融 租赁有限 公司	2014-6-25	2018-6-20	1,875.00	5,625.30	管网资产
	合计			56,050.00	96,187.79	

2、资产质押情况

表 3-4: 公司资产质押情况

单位: 万元

质押人	质押权人	借款日	到期日	贷款余额	质押物账 面价值	质押物
南京龙潭 保税物流 中心有限 公司	紫金农商 银行	2016-6-23	2017-6-21	570.00	600.00	银行存单
南京新港 开发总公 司	交银金融 租赁有限 责任公司	2015-8-12	2019-8-15	11,250.00	15,224.83	公司与南京经济技 术开发区管理委员 会签订的《工程项 目委托建设协议 书》所拥有的应收 账款
	合计			11,820.00	15,824.83	

3、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余额中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共计 149,135.00 万元, 其中 148,535.00 万元为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另有 600.00 万元系银行存单用于借款质押产生。

4、其他限制用途安排及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资产限制用途安排及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除上述更正事项外，本公司未对年度报告的其他披露信息进行更正。上述年度报告更正事项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本公司提醒公司债券投资者及年度报告使用者应将更正后的《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与本公告一起阅读。本公司对因此给公司债券投资者及年度报告使用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